

北京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国际医药创新公园高质量建设
实施方案(2025—2030 年)》的通知

京政发〔2025〕9 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现将《国际医药创新公园高质量建设实施方案(2025—2030 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 日

国际医药创新公园高质量建设实施方案

(2025—2030 年)

为高标准、高水平建设国际医药创新公园(BioPark,以下简称创新公园),深度挖掘和释放区域潜力,提升城市南部地区发展能级,完善本市医药健康产业生态,促进本市深度融入全球医药健康创新合作网络,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将创新公园打造成为医药健康产业全球创新合作典范、医药健康监管和技术创新“试验田”、全市医药健康产业新动能、城市南部地区产业升级新引擎,与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中日国际创新合作示范区、亦庄生物医药园区,在发展空间上形成互补、产业链条上错位发展、创新资源上实现共享,拓展国际创新合作的深度和广度,持续完善本市医药健康创新链、产业链。

到 2027 年,创新公园规划建设取得初步成效,功能布局框架基本成型,医工融合区相关高校、研究型医院等主体落地,新引进一批头部医药企业创新研发项目,推出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药品和医疗器械产品(以下简称药械)。

到 2030 年,创新公园 4 个产业功能区全部建成,实现人才聚

集、高效运行,作为全球医药健康创新合作枢纽和产业聚集地、医药创新人才创业第一站、人工智能赋能医药健康行业应用示范区、创新医药政策改革先行区的战略地位更加凸显。

二、建设安排

(一)功能布局

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布局建设总部集聚区、研发转化区、医工融合区和医药智造区等4个产业功能区,后续逐步向周边区域辐射拓展。

总部集聚区,打造国际化、多元化商务空间,服务全球顶尖医药企业总部和创新中心落地。

研发转化区,建设能够满足企业创新产品研发、中试、规模化生产需求的一体化空间。

医工融合区,引入国内外优质教育、科研、医疗资源,建设产教融合基地、研究型医院,为促进医工融合科研攻关、教学实践、创新创业提供支撑。

医药智造区,建设智能化、现代化标准厂房,服务全球顶尖医药企业落地生产。

(二)建设时序

按照规划先行、产业牵引、配套跟进、同步建设的原则,围绕“一年一个节点、三年集聚成势”的目标,压茬推进产业空间、产业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设施建设任务。

三、支持政策和措施

（一）高标准规划建设

1. 提升规划设计水平。以国际视野、国际水平开展创新公园规划设计,打造能够满足未来医药健康产业发展需要和创新人才工作生活需求的城市空间,营造国际化、高品质的生活环境和功能融合、吸引力强的产业环境。(责任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 加大规划保障支持力度。提升集约化建设水平,构建高低错落、标识性强的城市空间。规划建设文化体育、休闲娱乐等公共服务设施,打造自然中的开放交流空间。(责任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大兴区政府)

（二）服务国家有关监管机构建设发展

3. 与国家有关监管机构紧密合作。建立与国家有关监管机构常态化沟通对接机制,从办公空间、生活配套等方面加大服务保障力度,为开展国际审评标准学术交流研讨、国际医药创新项目对接、国际医药创新成果展示等系列活动提供优质服务。(责任单位: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药监局)

4. 推动提升药械监管效能。促进药械监管机构与高校院所、企业开展项目合作,探索应用监管新工具、新标准、新方法。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加强监管技术研发和人才培养。(责任单位: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药监局)

5. 助力加速创新药械研发上市进程。加大对国家药监局医疗器械技术审评中心医疗器械创新北京服务站、北京药品医疗器械

创新服务站(南站)属地保障力度,推动提升服务能级。(责任单位:市药监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三)推动人工智能和医药健康融合创新

6. 打造“人工智能+医药健康”高地。支持企业围绕数智医生助手、人工智能赋能药物研发等开展技术攻关和示范应用。推动一批标杆示范场景在创新公园落地。打造“人工智能+创新药物研发”公共服务平台,优化研发和生产流程,提升药物研发效率。加快推进医药健康高质量数据示范应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医保局、市药监局)

7. 支持数据跨境流通便利化改革。推动数据流通利用增值协作网络在创新公园数据跨境场景中的应用,构建数据跨境流动传输监测、存证备案、可信运营等能力体系,提升医药数据跨境流通利用水平,为在创新公园落地的企业提供便利化服务。(责任单位:市委网信办、市商务局、市政务和数据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四)加大产业政策支持力度

8. 加大科技资金支持力度。支持落户企业开展全球首发或国际领先的创新药械早期研发、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以及真实世界研究等。支持合同研发机构(CRO)对标国际标准实施临床试验服务能力提升行动。(责任单位: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市财政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9. 支持优质创新品种转化落地。对创新公园内企业研发或引

进的创新药械全部实施重点项目制管理,开展全流程服务,提供前置辅导,加快产品注册进程。支持重大创新药械和高端仿制药在创新公园内产业化,对年销售额达到一定规模的品种择优给予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药监局)

10. 强化对产业项目支持。用足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和本市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等相关资金政策,对创新公园内中试平台、标准厂房以及创新药械产业化项目,可在现有政策基础上适当提高支持额度,加快形成集群效应。(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1. 加强投资孵化支持。支持在创新公园内建成 2—3 家标杆孵化器,给予原则上不超过 3 年、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资金支持。支持创新公园引入全球领先的园区运营管理团队,并通过事前补助方式给予一定额度的运营经费补贴。对在创新公园内转化落地的优质项目,可纳入市级政府投资基金项目库予以支持。鼓励企业风险投资(CVC),支持创新公园内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并购贷款占并购交易价款的比例可提升至 80%。(责任单位: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北京国管)

12. 支持外资创新主体引入。建立创新公园引进外资研发中心“绿色通道”,即报即办,提供全流程服务和集成政策支持。引导北京市医药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加大对相关项目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

13. 探索关键环节先行先试。推动本市医药健康领域相关改革措施在创新公园集成落地。（责任单位：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市卫生健康委、市药监局、市医保局）

14. 构建国际化高水平开放生态。支持在创新公园举办博鳌亚洲论坛全球健康论坛、世界传统医药大会、国际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北京论坛等品牌化国际交流活动，围绕产业前沿领域谋划举办一批高级别会议，营造良好的国际交流氛围。为创新公园内的企业、机构和人才提供必要的国际学术网络便利化服务。（责任单位：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网信办）

（五）打造高水平人才高地

15. 推进产教融合基地建设。编制医工融合区产教融合基地配套政策方案，明确多元合作激励机制和考核评估体系，建立创新公园内资源共享长效机制，提供就业创业扶持，对产教融合基地条件平台建设以及医工融合研究给予支持。（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委、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市财政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6. 强化人才引进支持。为外籍人才开通签证办理、工作许可快速通道，支持归国留学生在创新公园创新创业，并提供创业辅导、科研支持等服务。（责任单位：市人才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公安局、市委网信办、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北京海外学人中心）

17. 加强高品质住房保障。为创新公园内符合条件的企业专家和员工提供租赁型人才住房配租等服务,建设一批高品质国际人才公寓。统筹利用相关轨道交通线路沿途空间,加大对创新公园住房保障力度。(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人才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大兴区政府)

(六)建设高品质综合配套

18. 加大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项目支持力度。对符合要求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加大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力度,并结合创新公园落地项目需求,合理安排开发建设时序。(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9. 加快提升配套设施。引入公立中小学、国际学校等优质教育资源。用足用好混合用地等规划领域先行先试政策,在产业空间内配套建设高品质商业设施,支持引入高端酒店。支持创新公园建设高品质、开放共享的文化体育设施。(责任单位: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人才局、市教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

20. 加快区域轨道交通规划建设。坚持“以站定线”“站城融合”,深化研究轨道交通线路方案。加强与大兴生物医药基地、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北京南站等区域的快速轨道交通联系。加强站点周边商业、办公、住房等建设指标归集,科学合理分配比例,打造轨道微中心。(责任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交通委、市重大项目办、市发展改革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

委会)

21. 增强区域交通承载能力。提升饮鹿池桥节点能力,加强与五环路等高快速路交通转换联系。改造提升黄亦路、西三路等主次干路,优化区域道路交通网络。推动区域生态廊道建设,缝合创新公园东西两侧城市空间,提升区域生态环境和城市景观。(责任单位:市交通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市发展改革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2. 强化组织实施。强化市级统筹支持,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要认真履行属地责任,建立健全专班机制,加强日常协调调度,优质高效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围绕重点目标任务,做好政策解读,积极营造有利于创新公园高质量建设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委、市药监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等)